

广西壮族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桂文明办字〔2023〕19号

自治区文明办关于开展“文明实践·桂在有你” ——最美志愿者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文明办，自治区直属机关、高校、国资委文明办，自治区两新组织党工委，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文明办：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雷锋志愿服务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宣传志愿服务典型经验，弘扬志愿精神和志愿文化，讲好志愿服务广西故事，为我区志愿服务活动的蓬勃发展营造浓厚氛围，自治区文明办联合广西志愿服务联合会等单位组织开展“文明实践·桂在有你”——最美志愿者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名称

“文明实践·桂在有你”——最美志愿者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

二、征集时间

即日起至2023年10月18日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自治区文明办、广西志愿服务联合会

承办单位：广西云数字媒体集团

四、征集对象

面向社会公众征集，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特别是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均可参与本次征集活动。

五、征集内容

短视频要紧扣活动主题，聚焦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工作，力求通过精彩故事、鲜活镜头、新颖表达，展现志愿者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展现志愿者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在为他人送温暖、为社会作贡献过程中所彰显的理想信念、爱心善意和责任担当；展现广西志愿服务云平台——“桂志愿”系统赋能志愿服务；展现志愿者积极响应党和人民号召，走进社区、走进乡村、走进基层，积极开展理论政策宣讲、社区治理、扶弱助残、扶危济困、应急管理、文化文艺、体育卫生、科普支教、法律援助、生态环保、乡村振兴等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中的生动画面、最美瞬间。

六、征集要求

（一）作品要求

1. 作品须主题鲜明，贴近生活、贴近社会，杜绝虚构，以志愿者的真实“小故事”阐述时代“大道理”，具有较强的吸引力、感染力和传播力。

2. 短视频拍摄手法不限，手机横屏录制，画幅比例为 16:9，作品时长不超过 2 分钟，画面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格式为

mp4 或 mov，文件大小不超过 500M。

3. 作品必须是未公开发表过的原创作品，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权益。凡涉及抄袭、借用、一稿多投等侵权行为，由此引发的任何纠纷及法律责任由应征者承担。请勿使用党和国家领导人的视频和画面，以及存在肖像权和版权争议的画面。

（二）征集方式

1. 单位推荐。各市各系统对推荐的作品严格审核把关，择优推荐，各市文明办分别推荐不少于 3 件作品，自治区直属机关、高校、国资委文明办，自治区两新组织党工委，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推荐不少于 1 件作品。

2. 社会自荐。在广西云客户端和广西新闻网设置活动专题，在广西新闻网、广西文明网、“桂志愿”等网站及相关微信公众号平台同步发布征集公告，面向社会广泛征集作品。每个参赛主体报送作品不超过 3 部。

（三）报送时间

请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前，将应征作品及《作品登记表》（附件 1）、《推荐作品汇总表》（附件 2）WORD 版和盖章 PDF 版发送至 gxgzy2023@163.com，邮件主题注明“短视频征集+作者或单位名称+联系方式”。

七、奖项设置

活动设一等奖 2 名，奖金人民币 8000 元，颁发荣誉证书；二等奖 6 名，奖金人民币 5000 元，颁发荣誉证书；三等奖 12 名，奖金人民币 3000 元，颁发荣誉证书。以上奖金均以人民币形式支

付，个人所得税由获奖者自行缴纳。

八、注意事项

(一) 应征作品如获奖，则视为应征者同意主办单位拥有对该作品的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商标权)，作者不得再转让第三方或用于产品开发，一经发现，主办单位有权取消其参评资格，并追回奖金。

(二) 所有应征作品均不退稿，主办单位有权决定作品的修改和使用。

(三) 如收到社会自荐内容相同或相似的作品，将按收到作品的时间先后顺序，取先投稿者作品。

(四) 活动不收取报名费，作品设计制作费用由作者自理。

九、工作要求

各市各系统要高度重视此次活动，结合实际，广泛发动当地相关部门、高校、社会组织等积极参与征集活动，择优推荐，利用各级各类媒体特别是新媒体平台，对采用作品进行宣传，营造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的良好氛围，为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提供源源不断的志愿服务力量。

未尽事宜，请与自治区文明办、广西志愿服务联合会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莫素娟，0771—2189921；戴升云，0771—2189980。

附件：1. “文明实践·桂在有你”——最美志愿者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作品登记表

附件 1

“文明实践·桂在有你”——最美志愿者 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作品登记表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或单位名称)		手机号码	
工作单位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作品简介或 摄制情况说明 (100 字左右)			
参加征集活动声明			
<p>(一) 应征作品须为未公开发表过的原创作品，应征作品或相关创作素材均不得侵犯第三方的任何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应征作品涉及抄袭、借用等侵权行为均由本人承担一切后果，与征集单位无关。</p> <p>(二) 应征作品一律不返还，入选作品内容视为受“文明实践·桂在有你”——最美志愿者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主办方委托设计制作，其全部著作权、商标权及一切其他知识产权将归属活动主办方所有，同时活动主办方有权对作品进行修改、组合和应用，未经活动主办方授权，创作人不得在主办方发布作品前在其他任何地方使用该作品，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让该获奖作品。</p> <p>我已认真阅读并同意以上声明：（签名） （需手写签名并扫描，否则无效）</p>			

附件 2

“文明实践·桂在有你”——最美志愿者主题短视频征集活动
推荐作品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或单位名称	联系人	手机号码	备注

填报人：

联系电话：